

2021 年学生意外保险服务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 XZZHLZ20210816)

采 购 单 位: 西藏农牧学院 (单位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日 期: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供 应 商 须 知 表	6
资格审查表：	19
符合性审查表：	20
第三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26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31
附件 5.....	36
技术规格偏离表	36
第五章 2021 年学生意外保险服务采购采购需求	40
第六章 谈判文件其它资料	4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2021 年学生意外保险服务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林芝市嘉龙花园 26 栋 2 单元 12-3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ZZHLZ20210816

项目名称：2021 年学生意外保险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参保学生数量乘以成交价）

最高限价：每位学生的保险费不超过 100.00 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意外身故责任险每位学生 20 万元的保障金额；疾病身故责任险每位学生 20 万元的保障金额；意外伤残责任险每位学生 20 万元的保障金额；意外医疗责任险（门诊、住院）每位学生 0.5 万元的保障金额；数量：所有全日制本专科在校生约 7000 人。

保险限期：2021 年 9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谈判文件

时间：2021年8月17日至2021年8月19日（每天上午9:30至13:00，下午15:30至18: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林芝市嘉龙花园26栋2单元12-3

方式：现场现金购买。

售价：850元/套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8月2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林芝市嘉龙花园26栋2单元13-3

五、开启

时间：2021年8月2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林芝市嘉龙花园26栋2单元13-3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西藏农牧学院

地 址：林芝市巴宜区育才西路 100 号

联系方式：0894-582298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林芝市嘉龙花园 26 号楼 2 单元 12-3

联系方式：0984-59109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984-5910998

第二章 供 应 商 须 知 表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规 定
1	项 目 名 称	2021 年学生意外保险服务采购
2	采 购 编 号	XZZHLZ20210816
3	采 购 机 构	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采 购 方 式	竞争性谈判
5	资 金 来 源	自筹资金
6	谈判有效期	90 天，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7	响 应 文 件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壹份
8	发售采购文件时间	2021 年 8 月 17 日—2021 年 8 月 19 日
9	开 启 时 间	2021 年 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整
1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整，在谈判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交至谈判地点，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11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林芝市嘉龙花园 26 栋 2 单元 13-3
12	评 审 方 法	谈判小组在谈判结束后，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货物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3	评 审 因 素	价格、货物技术规格、信誉等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
14	最高限价及谈判保证金	最高限价：每位学生的保险费不超¥100.00 元（大写：壹佰元整） 谈判保证金的金额：14000.00 元 谈判保证金的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谈判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备注：（如转账） 账户名称：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林芝分公司

		账号：5405010936360000048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分行 备注： 1、保证金以转账形式提交的则退还保证金时按来款渠道退还。 2、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将提交谈判保证金的递交凭证复印件封装在响应文件中；原件带到开启现场备查。 3、供应商在转保证金时须备注：项目简称+项目编号+包号（如有）。
15	保险限期及地点	保险限期：2021年9月1日-2022年8月31日。 地点：西藏农牧学院
16	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7	其他说明	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照国家发改委发“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按市场价向中标单位收取10000.00元代理费，供应商在谈判报价时应考虑该项费用。 2) 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请于2021年8月19日18时30分之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鲜章提交至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15882562429。逾期不予处理。 3) 供应商放弃谈判的，须在谈判截止日前提交放弃谈判的说明，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不接受且无效。累积三次无故不参加供应商将列入政府采购不良企业黑名单记录，在三年

		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无故不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罚没收其谈判保证金；没有缴纳谈判保证金的，处以该项目控制价百分之一的处罚金。 4) 对不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出质疑且提出质疑内容经核实属于虚假的，影响采购周期和效率，将列入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不良企业黑名单记录，在三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	--	---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中所叙述的谈判公告内容。

2、合格的供应商

2.1 除非下文另有规定，凡在中国境内注册有能力提供本次货物的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2.2 只有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并独立于买方和采购机构的供应商才能参加谈判。

3、定义

3.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的业主。

2.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公司。

4、供应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也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采购文件

5、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采购文件共分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商务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下述资料）

（1）谈判书格式

- (2) 开启一览表
- (3) 法人授权书格式
- (4) 谈判报价表
- (5) 技术规格偏离表
- (6) 资格后审表
- (7) 资格证明文件
- (8) 竞争性谈判确认书

5.1 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谈判有可能被拒绝。

第五章 技术需求

第六章 谈判文件其它资料

6、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任何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谈判截止时间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对谈判截止时间前 3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将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7、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在谈判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的当天以书面形式回复采

购机构是否收到修改文件。

7.3 为使供应商在编写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根据情况酌情延长谈判截止日期。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8、谈判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关键段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异议时以中文为准。

8.3 除在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和有关权威部门规定的表示方法。

9、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按照第 10、11、12 条要求填写的谈判书格式、谈判价格表；

（2）按照第 13 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3）按照第 14 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辅助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4）按照 15 条规定要求提交的谈判保证金。

（5）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无线胶装。

10、响应文件格式（详见附件）

10.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谈判书、谈判价格表，注明提供报价项目的名称、具体内容和价格等。

10.2 供应商不得将一个标段内所列进行分割谈判。否则视为不合格谈判。

10.3 供应商在开启一览表中必须分标段报价（适用于多个标段的项目），不得将所有标段合并报价，否则视为不合格谈判。

11、谈判报价

11.1 供应商应认真填写开启一览表（附件）和谈判报价表（附件），如果拟提供的货物的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每种规格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1.2 谈判报价应按下列要求填写：本次服务采购的总价（包含产品保险费、售后服务、管理费用、技术指导、税费等以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

11.3 所有谈判报价总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不保留小数点。供应商未按规定报价或报价高于采购人制定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报价得分计零分。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2、谈判货币：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13、证明谈判合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交附件要求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成交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使采购人满意。

（1）供应商应满足采购人要求的资格标准；

（2）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财务、技术、提供货物以及提供有关伴随服务的能力；

14、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根据要求提供所有货物及其伴随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与采购文件中货物和服务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1） 货物主要技术参数；

（2） 逐条对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对照，指出自己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做出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技术规格偏离表。

15、谈判保证金

15.1 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 15.6 条规定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15.2 谈判保证金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谈判保证金可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支付。

15.3 对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谈判，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予以拒绝。

15.4 未成交的谈判保证金，采购采购单位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直接转作履约保证金，在采购工作完成后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5.5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并合同执行完毕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谈判保证金可直接转作履约保证金。

15.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 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谈判；

(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有下列行为的：

未能根据第 32 条规定签订合同，或不接受对错误的修正；

16、谈判有效期

16.1 谈判有效期指 22 条规定的谈判之日后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天数。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上述要求且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第 15 条有关谈判保证金退还和没收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式样

17.1 响应文件副本不得采用响应文件正本的影印件，所有响应文件须打印并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的谈判全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须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逐页小签，签字不得以签名章或印章代替，否则视为无效谈判。

17.2 供应商应按照第 9.1 条的要求，提交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目的副本，每份文件须清楚地标有“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同时应制作光盘介质电子文档一份，光盘内容应与纸质响应文件一致。光盘须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不按规定标记或不提供光盘介质电子文档的，将视为不合格响应文件。

17.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印章）并加盖供应商的公章。

17.4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并由供应商法人或由法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响应文件中。凡对响应文件进行修改的，在每一修改处都应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印章）并加盖供应商的公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5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和其他部分组成。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分开用信封密封，“正本”、“副本”应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并注明谈判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如分标段谈判，应注明标段；光盘电子文档与正本一同封装。未按要求密封将视为不合格谈判。

18.2 信封上应注明如下内容：

（1）“正本”或“副本”或“开启一览表”及“响应文件”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2）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及“请勿在____年____月____日时____分之前启封”字样；

（3）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4）响应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5）未按要求密封将视为不合格谈判。

如果一旦其谈判被宣布为“迟到”谈判或不被接受的谈判时，应原封退回；

18.3 如果信封上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不负责任；

18.4 开启一览表与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谈判保证金进账单复印件一起单独密封在小信封内，标明“开启一览表”字样，并将此小信封单独封装,加盖公章，不得与响应文件一同封装。否则将视为不合格响应文件。

19、 谈判截止日期

19.1 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派人送至采购人，截止时间之后送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谈判，委托其他供应商递送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9.2 采购人可以按第 7 条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酌情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日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0、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第 19 条规定，采购人应拒绝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1、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消，但必须书面通知采购人；

21.2 供应商的修改文件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8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发送；

21.3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

21.4 根据 15.6 条规定，自谈判截止时间至谈判有效期满之日，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谈判

22、谈判

22.1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按照第 21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供应商应不予开封。

22.3 谈判时，采购人应组织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密封并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谈判报价或撤回谈判的通知、是否有谈判保证金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它内容；

22.4 谈判时，响应文件不予开封，评审时统一开启。

22.5 谈判时，响应文件中开启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报价不一致时，以开启一览表为准。

22.6 采购人应按第 22.3 条规定做谈判记录，存档备查。

23、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3.1 谈判后，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内容，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人员透露；

23.2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行为，都将可能导致谈判失败。

24、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谈判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以书面形式答疑和澄清。供应商无人答疑和澄清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4.2 澄清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但不得对谈判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谈判小组

采购方将根据项目的性能和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其成员由 2 名有关专家及 1 名采购人代表共同组成。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6、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谈判后，谈判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谈判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是否总体编排有序等基本条件。

26.2 在详细评审之前，谈判小组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所谓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在实质上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和供应商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6.3 如果谈判书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而使其谈判成为响应性的谈判。

26.4 谈判小组对确定为实质响应的谈判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算术错误。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委会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5 谈判小组将按上述方法调整报价，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则其谈判将被

拒绝并被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26.6 谈判小组将允许修改谈判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供应商在评审时的名次排列。

27、谈判内容

对各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评审完后，商务和技术均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其谈判响应文件的原始报价），最终报价为确定最终成交价的依据。在商务、技术均符合的条件下，最终报价经谈判专家审核，认为合理且为最低报价的，推荐其为成交供应商。谈判报价高于过采购人制定的最高限价其谈判报价为无效报价，且为保证供货质量防止恶意竞标，谈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单位报价的，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给出有力的纸质证明文件证明其价格为合理报价，否则视为恶意竞标，其报价将视无效报价，恶意低价竞标的谈判将被否定。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办法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合同履行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纳税和社保证明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格式自拟）
6	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条件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

		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上资料复印件有的备注打“√”，没有的打“×”，有一项目没通过的视为响应文件初步审查未通过，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办法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谈判报价	供应商的谈判总报价不超过限价
3	谈判保证金	是否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交
4	采购需求	满足“采购需求”的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5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内容及格式编制
6	响应文件签署	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密封及加盖公章
7	联合体供应商	不允许联合体供应商
以上资料复印件有的备注打“√”，没有的打“×”，有一项目没通过的视为响应文件初步审查未通过，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六、授予合同

28、资格审查

28.1 谈判小组根据 13.2 条标准确定建议成交供应商是否有能力满意地履行合同义务；

28.2 审查将根据供应商按照第 13 条规定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其它的谈判小组认为必要的、合适资料，对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进行审查；

29、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其谈判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

的、对买方最为有利的、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30、授标时更改采购供货内容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技术需求”中规定的采购货物的内容予以增加和减少，但是不得对单价和其它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1、成交通知书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3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31.3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31.4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31.5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32、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澄清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3、谈判保证金

3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谈判保证金退回，采购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33.2 如果成交供应商未按照第32条规定去做，采购机构将取消该授标，并没收其谈判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机构将授权于下一个建议成交供应商。

七、质疑和投诉

34 质疑和投诉

质疑、投诉流程：

受理的质疑在法定期限（七个工作日）内做出质疑答复。对于质疑答复不满，可向同级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对投诉处理不满的，可向法律行政主管部门提出行政复议，对行政复议不服的可移交司法机关。未经前一程序，不予受理。

34.1 只有购买了本次采购文件且参与了本次谈判的供应商，才能提出质疑。

34.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谈判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4.3 质疑、投诉书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且必须是质疑、投诉书法人签字（盖章）原件，质疑、投诉的内容应当包含项目的名称、编号，并附

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否则不予受理。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谈判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的，其委托代理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4.4 对本次谈判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者有如下行为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
- （2）、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的；
- （3）、以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私自拍摄的采购资料或评委不得泄露的评标内容为证据的；
- （4）、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者；

34.5 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后，不参加谈判的，应在谈判截止日期 3 日前书面告知采购代理机构，以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

34.6 对开标前不按《政府采购法》规定程序提出质疑（针对采购文件相关内容），影响采购周期和效率的，将列入拉萨市

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记录，在三年内不准参与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活动。

八、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5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5.1 本项目将对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最新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环保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响应产品给予政策性优先采购，未列入该期环保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范围，不得享受优先采购；虽列入该期环保清单，但响应产品认证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享受优先采购；响应人须提供《最新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响应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下载的环保清单不符合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由多个产品集成的项目（子包），必须所有产品符合上述要求才能享受优先采购。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单独列出符合以上要求的本项目产品清单并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享受优先采购。

35.2 本项目将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最新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节能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响应产品给予政策性因素优先采购，未列入该期节能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范围，不得享受政策性因素优先采购；虽列入该期节能清单，但响应产品认证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享受政策性因素优先采购；供应商须提供《最新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响应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下载的节能清单不符合的评标委员

会将不予认可。由多个产品集成的项目（子包），必须所有产品符合上述要求才能享受优先采购。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单独列出符合以上要求的本项目产品清单并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享受优先采购。

35.3 本项目将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且在有效期内的响应产品给予政策性因素优先采购，未列入该期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不得享受政策性因素优先采购；供应商须提供《最新期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中响应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下载的清单不符合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由多个产品集成的项目（子包），必须所有产品符合上述要求才能享受优先采购。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单独列出符合以上要求的本项目产品清单并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享受优先采购。

第三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方委托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_____进行采购，于_____年__月__日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确定乙方为中标人。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采购、响应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详见附件）

1. 项目编号：_____
2. 项目名称：_____
3. 具体内容：_____
4. 合同总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

二、付款方式及期限

由甲乙双方协定。

三、服务时间、地点及交付方式

1. 保险限期：2021年9月1日-2022年8月31日。
2. 地点： 西藏农牧学院
3. 交付方式：以签订为准。

四、履约验收（仅供参考）

1. 乙方提供的设备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承诺。

2. 乙方提供的产品若为原装进口产品，还应在验收时提供该

设备属原装进口的相关凭据。

3.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5. 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验收。

6. 其他未尽事宜应双方可以合同附件形式补充列出。

五、保修条款、售后服务

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设备在使用中出现任何问题，甲方与乙方联系。有关内容如下：

1. 乙方提供 7*24 小时响应维护，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30 分钟内响应、12 小时内带上备品和维修设备响应到达现场，及时查处问题原因并完成维修或更换。特殊情况在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乙方将提供备用设备给客户免费使用。

2. 设备质保期 1 年，终身维护。乙方承诺在质保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将免费负责更换或维修（同一产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必须更换同品牌、同型号零配件或者性能更加高级的替代产品），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在质保期外，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更换、维修。第三方货物厂家因货物发生质量问题需要成批召回维修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自验收完成之日起，每半年对甲方运行设备开展一次巡检服务。

4. 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为甲方培训 3 至 4 名系统维护、操作人员，直至能独立操作设备。

5. 乙方因维修或培训向甲方派出的人员，其在维修期间或培训期间产生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派出的人员在维修期间及培训期间产生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失或导致第三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都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乙方为甲方配备充足的常用零件和零配件服务，并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在同一型号设备停产后，乙方保证在停产前半年通知甲方，并为停产设备提供停产后十年内的备/配件供应服务。

7. 乙方在响应文件中的其它服务承诺。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和见证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见证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响应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 甲方、见证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责任。

4. 甲方、见证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 乙方有义务按照响应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取

消其中标资格，见证方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继续履行合同，除见证方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外，甲方还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 3% 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和见证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和见证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十、其它

1.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乙方各执__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谈判书格式

致：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标段号）、（采购编号）采购货物的采购文件要求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正本__份及副本__份，电子文档__份：

- （1）谈判书格式
- （2）开启一览表
- （3）法人授权书格式
- （4）谈判报价表
- （5）技术规格偏离表
- （6）资格后审表
- （7）资格证明文件
- （8）竞争性谈判确认书

按响应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的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谈判报价中规定的谈判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谈判总价）；谈判有效期：；保险限期：；
- 2、供应商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谈判日期起遵循本谈判书，并在规定

的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均有约束力。

5、如果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后，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其谈判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3 条规定，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提供咨询货物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系，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7、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任何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谈判或收到的任何谈判。

地址_____传真_____

电话_____邮编_____

供应商(卖方公章): _____

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开启一览表

供应商（公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名称	
谈判报价（每位学生的保险费）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谈判保证金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保险限期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注：开启一览表除附在响应文件内，还应与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谈判保证金进账单复印件一起单独密封在小信封内，标明“开启一览表”字样，并将此小信封单独封装，加盖公章，以备开启会之用。信封内所有原件及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将视为不合格响应文件。

附件 3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省（市）的_____公司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本公司授予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谈判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注：报价包含产品成本、税费、运输等一切费用。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5

技术规格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保险内容	保障金额	响应文件技术规格	偏离情况说明

I 注：未按要求将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所投项目进行对比、笼统地说明无偏离、任何一项技术参数低于技术需求的，视为不合格响应。

附件 6

资格后审表

1、组织机构

企业名称				负责人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电话		传真		
企业简介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年 月 日

注：须附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成立不足三年的附成立时间以来的财务报表。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 2、谈判保证金（复印件）；
- 3、信用查询记录（格式自拟）；
- 4、供应商认为须出具的其它证明文件。

以上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评审现场以复印件为准，并提供原件备查。评审委员会根据以上文件和资料对谈判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注：所有资料证书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且扫描件应清晰，复印件不清晰，评审委员会无法辨认的，相应部分评审视为不通过。

附件 8

竞争性谈判确认书
(格式详第六章)

第五章 2021 年学生意外保险服务采购采购需求

意外身故责任险每位学生 20 万元的保障金额；疾病身故责任险每位学生 20 万元的保障金额；意外伤残责任险每位学生 20 万元的保障金额；意外医疗责任险（门诊、住院）每位学生 0.5 万元的保障金额；数量：所有全日制本专科在校生约 7000 人。（备注：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的响应文件）

第六章 谈判文件其它资料

- 1、谈判确认书
- 2、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单
- 3、供应商可提供其他材料

竞争性谈判确认书

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获得你公司制发的《2021 年学生意外保险服务采购》竞争性谈判文件。按文件要求，经研究，本公司决定参加此次采购活动。

为此，特向你公司递交本竞争性谈判确认书予以确认。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谈判供应商名称（名称）

年 月 日

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单

西藏众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谈判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经请示公司领导同意并代表本公司对竞争性谈判项目做出最终报价（人民币）如下：

总报价：

保险限期： 日历天

相关补充说明：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谈判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说明：谈判供应商按以上格式制作“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单”，并加盖手印，用于评审阶段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不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